

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航运）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6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6年6月28日下午在广州远洋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其中：孙家康董事长、郑伟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会议，分别书面委托韩国敏副董事长、刘峰独立董事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林红华董事及杨挺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高管及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韩国敏副董事长主持，会议以书面记名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选举邱国宣先生为中远航运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通过选举邱国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至本届董事会换届止。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中远航运通过船型置换和合同转让方式新造3艘冰级36000载重吨多用途船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公告。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三、审议通过制定《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异地任职公司领导租房管理办法》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全票通过。

四、审议通过制定《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全票通过。

五、审议通过中远航运对黄埔区港湾路 139 号地块改造的议案

为了响应国家关于节约集约用地的政策导向，有效盘活存量、低效土地资源，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广州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所拥有的存量土地资源进行了全面清理和深入研究，拟利用广州市“三旧”改造政策，对广远公司位于广州市黄埔区港湾路 139 号地块进行改造。

港湾路 139 号地块改造项目定位为华南航运服务类企业聚集区，重点发展总部经济、航运服务等产业，核心客户定位为航运服务类企业、交通运输、物流及电子商务企业。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43,326 万元，分四年投资，所需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其中计划 30% 为自有资金，70% 为长期银行贷款。经测算，项目经营期（假设 15 年）营业总收入 6.51 亿元，净利润 1.30 亿元，内部收益率 9.83%。项目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全票通过。

特此公告。

中远航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